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4年12月21日至2025年03月20日止。

第 80708690 号

申请日期 2024年09月03日

商 标



申 请 人 北京有点意式食品有限公司

地 址 北京市通州区新华西街60号院4号楼11层1102

代理机构 镕辉佳特（北京）商标代理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7类：阀（机器零件）；泵（机器、引擎或马达部件）；抽水机；自动售票机；过滤机；储液器（机器部件）；工业用流体分配机；自动售货机

第11类：冷热饮料机（加热或制冷）；电咖啡机；冷藏柜；冷却设备和装置；冰箱；加热装置；锅炉（非机器部件）；龙头；水冲洗设备；消毒设备

第35类：广告；广告宣传；货物展出；在通信媒体上出租广告时间；商业橱窗布置；撰写广告文本；为零售目的在通信媒体上展示商品；计算机网络上的在线广告；商业管理和组织咨询；市场营销